

文藻外語大學退休人員借閱辦法

民國 90 年 10 月 25 日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
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圖書館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12 年 5 月 19 日圖書館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校長核定

- 第一條 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服務本校退休教職員工，提供本館資源供教職員工退休後繼續利用，特訂定「文藻外語大學退休人員圖書借閱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凡本校退休教職員工，填妥圖書館借書權限申請表，備妥相關證明文件，二吋相片一張，至本館流通台辦理。
- 第三條 借閱冊數及期限規定如下：五冊，四週，如無人預約可自行上網續借一次，續借期限為四週。
- 第四條 為禮遇退休校長，其借閱冊數及期限與在職教職員工相同。
- 第五條 借出之圖書未如期歸還、遺失或毀損者，依「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處理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「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